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云股份”或“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先治先生、韩海鸥先生、肖捷女士自2014年4月17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2020年4月16日连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达到六年，将届满离任。由于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张先治先生、韩海鸥先生、肖捷女士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三分之一、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先治先生、韩海鸥先生、肖捷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选出新的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谨向张先治先生、韩海鸥先生、肖捷女士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勤勉尽责的工作及其对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2017年5月5日开始，至2020年5月4日任期届满，目前公司换届工作正在推进中，预计未能在2020年5月4日前完成换届工作。为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继续履行其义务和职责，在此期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将按规定尽快选出新的独立董事及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